

# 115 學年度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與童綜合醫院合作研究計畫 徵求公告

1. 申請資格：限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專任教師
2. 研究計畫若涉及人體試驗，申請人須於計畫通過後半年內補齊 IRB 訓練合格證書
3. 計畫執行期間：115 年 8 月 1 日至 116 年 7 月 31 日
4. 申請截止日：115 年 7 月 31 日(星期五) 17:00 前將計畫申請書電子檔(PDF 檔)寄至 [medbio@nchu.edu.tw](mailto:medbio@nchu.edu.tw) (林舜翔收；信件主旨請註明童興計畫申請書與主持人姓名)
5. 經費以 30 萬元為上限，並依審查結果決定補助金額，審查結果將於 115 年 8 月 7 日前公告。
6. 研究計畫執行須與童綜合醫院合作。
7. 每件計畫須在執行結束後 6 個月內發表一篇共同列名之 SCI(E) 期刊論文 (不限點數與排名；合作對象須列第一作者或共同第一作者)。若於期限內仍無論文發表，不得申請下年度之計畫。
8. 論文發表時須於致謝(Acknowledgement)處註明計畫編號與童綜合醫院(Tungs' Taichung MetroHarbor Hospital)經費贊助。(ex. [This study was financially supported in part by the grant from Tungs' Taichung MetroHarbor Hospital to XXX](#) (計畫主持人英文姓名)(TTMHH-NCHULS11300X (計畫編號).)
9. 計畫書格式如附件，計畫書(含中、英文摘要)以 20 頁為限。